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赛生物”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凯赛生物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出口业务外汇结算比重较大，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的本外币收支业务为背景，以进出口业务为依托，交易金额、交易期限与实际业务需求或者风险敞口相匹配，合理安排使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总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美元（含等值其他货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合同需要选择外汇远期、外汇掉期、买入期权、卖出期权及期权组合等相对简单透明、流动性强、风险可认知、市场有公开参考价格的外汇衍生品，不从事复杂嵌套、与不可控因素挂钩的外汇衍生工具交易。交易对手为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经营稳健且资信良好的金融机构。

（五）交易期限

上述额度的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外汇衍生品交易额度》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一）交易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受国际及国内政治经济政策和经济形势、汇率波动等多种因素影响，如发生系统性风险，可能导致业务效果不及预期的风险。

2、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3、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4、操作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或操作失误所造成的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

交易业务的额度、品种范围、审批权限、风险控制及信息披露等作出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各个环节进行控制，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专业素养。

2、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获取无风险收益、提高股东回报为原则，最大程度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将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策略。

3、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4、在业务操作过程中，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定期对相关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货币保值和规避汇率风险为目的，通过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提高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实际经营需要，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相关决策审批程序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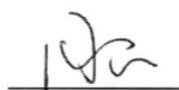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孟夏



周焱

